

本調查報告有勘誤！

修改通知書

1. 在本調查報告中，有關船隻資料的第 2.1 節，總噸位及淨噸位應為 1905.95 及 1334.16。
2. 在本調查報告中，有關船隻資料的第 2.2 節，總噸位及淨噸位應為 992 及 644。

海事意外調查組 2016 年 7 月 18 日